

112 年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
『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
A2 數位學習工作坊(二)-南區第七場
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依據「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112 年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實施計畫。
- 二、依據 112 年 2 月 3 日(星期五)召開「112 年推動辦公室第 1 次工作會議」決議辦理。
- 三、依據 112 年 3 月 16 日(星期四)召開「南北區數位辦公室研習辦理日程」決議辦理。

貳、目的

- 一、充實學校教學軟體及數位內容，符合教師教學需求，並提供教師備課便利性與提升教學多樣性。
- 二、支援偏遠地區學校師生 1 人 1 臺學習用行動載具(以下簡稱學習載具)，非偏遠地區學校依據班級總數每 6 班配發 1 班學習載具，引導學生運用資訊科技提升學習成效，培養學生自主學習、合作學習、問題解決和創造等能力，並培養其建立健康、合理與合法的資訊科技使用態度和習慣。
- 三、培訓教師應用數位科技進行教學，並精進教師數位教學能力，結合學習載具、教學軟體及數位內容，更有效率的支援教師教學與學生學習，促進教學多樣化。
- 四、藉由大數據分析，為學生提供量身定制個人化的學習途徑外，亦提供教師、學校與家長不同角色學習分析報告，達成因材施教及適性化教學。

五、呼應 UNESCO 公布的「2030 年教育仁川宣言」實現包容、公平的優質教育目標，朝向「偏鄉學校數位優先」的原則，並於疫情期間支援經濟弱勢、多子家庭學生有學習載具可以使用，縮減教育落差達公平教育的目標。

參、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承辦單位：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數位學習專案辦公室南區數位學習推動組
(國立臺南第二高級中學)
- 三、協辦單位：資訊科技學科中心－國立臺南第二高級中學

肆、辦理內容

- 一、研習對象：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轄下高中職教師。
- 二、研習時間：112 年 12 月 21 日(星期四)09:00-12:10。
- 三、研習地點：
 1. 實體課程地點：國立臺南第二高級中學 弘道樓 2 樓 會議室線上課程連結：<https://meet.google.com/sbd-jxnq-dck>
- 四、授課講師：
 1. 因材網：臺南市立土城高級中學 戴嘉靚教師
- 五、研習內容與課程表：

1. A2 數位學習精進工作坊(二)-因材網課程表：

時間	課程內容	講師/主持人
08:30-09:00	報到	南區數位學習推動組
09:00-10:30 (兩節)	因材網設置理念及功能介紹	臺南市立土城高級中學 戴嘉靚教師
10:30-10:40	中場休息	南區數位學習推動組
10:40-12:10 (兩節)	利用因材網進行教學之分享、Q&A	臺南市立土城高級中學 戴嘉靚教師
12:10	賦歸	
請自行攜帶慣用筆電進行上機練習。		

六、報名方式與注意事項：

1. 報名時間：即日起至 112 年 12 月 18 日(星期一)，各場次實體名額 30 位，線上名額 200 位，錄取方式依報名先後順序，額滿為止。
2. 參加人員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線上報名或掃描 QR code，(因



材網)課程代碼：4145011，全程參與者，本校將於研習後一周內核予研習時數。

3. 12/19(二)~12/20(三)發送報名確認信給參與教師，還請留意電子信箱。
4. 務必完成簽到及簽退且全程參與，方可核予研習時數；預計將分 2 次簽到退(開始前、結束時)，請依當日說明進行。
5. 欲報名**實體研習**之教師，請留意以下資訊：
 - (1) 請教師自行前往辦理研習地點報到，並全程參加研習。
 - (2) 12/19(二)~12/20(三)發送報名確認信給參與教師，還請留意電子信箱。
 - (3) 請自行攜帶慣用筆電進行上機練習。
 - (4) 敬請貴校惠予參加人員以公(差)假登記及課務排(派)代。
 - (5) 國教署轄下高中職教師交通費由本計畫經費支應，研習當日請於報到處繳交存摺影本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並填寫收據以利支付交通費。
 - (6) 服務單位位於臺南市之高中職教師，不適用上述方案。

- (7) 非隸屬國教署轄下高中職學校教師交通費由原服務單位依規定核實支應。
 - (8) 若不克出席者，請於報名期限內取消報名，將機會留給其他教師。
 - (9) 為響應節能減碳，建議教師以大眾運輸工具前往。
 - (10) 為響應環保政策，請教師自備環保杯。
6. 欲報名**線上研習**之教師，請留意以下資訊：
- (1) 報名線上課程之教師需再另外準備電腦上機，以同步課程練習。
 - (2) 12/19(二)~12/20(三)發送報名確認信給參與教師，並提供線上研習之會議室連結，還請留意電子信箱。
 - (3) 請線上研習教師登入會議室時更改與會名稱(如：臺南二中 王小明)，以利統計。
 - (4) 敬請貴校惠予參加人員以公(差)假登記及課務排(派)代。
 - (5) 若不克出席者，請於報名期限內取消報名，將機會留給其他教師。
7. 如有疑義，請洽國立臺南第二高級中學 數位學習精進計畫-南區數位學習推動組專任助理李先生，電話：06-2514526#362，
電子郵件：gh12ui12@mail.tnssh.tn.edu.tw。

伍、交通指引

國立臺南第二高級中學（弘道樓 3F）

地址：704 台南市北區北門路二段 125 號 電話：06-2514526 轉 361、362

